

关于尘肺职业病诊断几个问题的商榷

肖方威, 张天尧, 林述连

(三明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福建 三明 365000)

1 关于诊断机构

《职业病诊断与鉴定管理办法》第二章诊断机构明确规定, 第四条 (一) 持有《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第八条 (四) 从事职业病诊疗相关工作 5 年以上; (六) 经培训、考核合格, 方可进行职业病诊断。我们认为, 从事尘肺病诊断人员须经国家级培训班考试合格才能具备职业病诊断资格。目前县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已取得健康监护检查资格, 但相当部分县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尚无医疗机构许可证且无从事职业病诊疗相关工作 5 年、经国家级尘肺诊断培训考核合格者, 却承担职业病诊断筛诊工作, 其结果难免会出现漏诊。我们建议对已取得健康监护检查资格单位, 要持有《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并同时有一名经国家级尘肺诊断培训考核合格的主检医师, 方可开展健康监护尘肺病诊断筛诊工作。

2 关于申请职业病诊断提供证据不足问题

目前各地出现的申请职业病诊断提供证据不足的现象, 大多是农民工。因其到外地厂矿打工流动性大, 未办理社会保障工伤保险, 所以进行职业性健康监护体检时, 仅能提供本人口述的职业史、职业健康监护档案复印件, 缺少工作场所历年职业危害因素检测、评价资料, 对这些农民工如何做职业病诊断结论, 众说不一。我们认为, 关于职业史无用人单位提供的, 除本人提供的资料参考外, 可根据当地劳动仲裁部门意见, 职业病健康监护档案可索取县级以上当地卫生部门体检资料作为参考。同事 3 人以上证明材料, 或与用人单位签定的劳动合同、下矿井上岗证作为辅助材料, 在排除

临床疾病鉴别诊断后, 可以做出尘肺病职业病诊断, 诊断结果报告发给申请者本人。

3 关于尘肺 X 射线分期

根据 X 射线分期胸片影像学改变的程度将尘肺分为: 一期尘肺 (I)、二期尘肺 (II)、三期尘肺 (III)、“0”为无尘肺, 各期内分别增加的 0^+ 、 I^+ 、 II^+ 、 III^+ 只是为更好地进行动态观察和健康监护, 不是独立的一个期别。 0^+ 为按照 X 射线胸片表现尚不够诊断为 I 期者, 在管理办法中也没有列入疑似职业病人范畴。对这部分工人要进行动态观察, 我们认为动态观察不受年限限制再做诊断为宜。但是用人单位对这部分工人大多采取退岗处理, 在今后患上了职业病无用人单位认定, 给再就业单位带来很大矛盾并增加了社会负担, 建议对这部分工人不宜做退岗规定, 以利于医学动态观察, 亦能解决社会矛盾。

4 关于首诊胸片表现为尘肺病变时的诊断问题

我们在门诊职业性健康监护上岗前工人体检时发现部分受检者胸部 X 线表现为尘肺 I 期、II 期明确病变的阴影, 对这些胸部 X 线表现如何下结论, 我们提出如下处理意见: 在会诊中发现圆形小阴影, 建议到取得职业病诊断资质机构进行检查, 发现胸片表现为尘肺病病变表现, 需鉴别诊断, 进行动态观察, 并要求患者提供用人单位证明。申请职业病诊断时, 难以提供用人单位证明的, 可根据同事 3 人以上证明材料, 或者与用人单位签定的劳动合同或下矿井上岗证作为辅助材料, 也可根据当地劳动仲裁部门意见, 以及当地职业病健康监护体检档案和作业场所职业病危害检测资料作为参考。在排除临床疾病鉴别诊断后, 可以做出尘肺病职业病诊断, 诊断结果报告发给就诊者本人。

收稿日期: 2006-06-18

作者简介: 肖方威 (1952-), 男, 主任医师, 从事职业病防治工作。

(上接第 470 页)

2.5 关于视功能, 主要包括视敏锐度即中央视力和视野, 在 TNT 白内障早期一般不受影响, 但到后期 (叁期白内障), 特别是晶状体中央部出现致密的混浊时, 对中央视力以及周边视野均可产生明显影响。视功能所受影响应与自身上岗前所查结果或连续健康监护检查结果作为比较, 判断其影响程度, 但仅可作为白内障诊断以及临床处理的参考条件。而在明确为职业性白内障诊断后并需要进行工伤评残时, 视力及视野受损程度则是影响评残等级的重要条件。因此, TNT 接触者健康检查不仅要观察晶状体的改变, 也要详细记录视力的改变以及变化过程。但白内障患者视野的改变受晶状体混浊部位、混浊程度以及患者的主观配合等多种因素的影响, 所查结果的判断对白内障的诊断及分期无实际意义, 因此, 目前在白内障诊断时未将视野检查作为必备条件。

2.6 眼科检查的要求 (见标准附录 B 规范性附录); 有条

件的诊断机构可对晶状体混浊程度进行摄影照相, 其摄像参考条件依据不同的仪器类型而定。但 TNT 白内障摄影不同于一般显微摄影, 一般显微摄影大都是静态的, 对光的吸收与反射相对稳定, 用相同的摄影条件可以重复拍出相同质量的照片。而晶状体摄影时眼球会不自主地转动而呈相对的动态, 同时光的吸收与反射又受眼的屈光间质的变化而不同, 再加上所使用的仪器不同, 所以在晶状体摄影时光圈的大小、光源的强度、曝光时间等常是一个变值。因此, 不同诊断机构应根据各自所使用裂隙灯显微镜及照相附件、裂隙灯图像处理系统、数码裂隙灯显微镜或眼底照相机所给出的参数, 找出获得最佳晶状体摄像质量的正确摄影组合条件。

2.7 临床诊断表述规范。临床诊断出具职业病诊断证明书时应按下列要素表述: 职业性+致病因素 (化学毒物或物理因素或其他)+疾病名称+分期。以本标准为例, 其规范表述应为: 职业性三硝基甲苯白内障壹期 (或贰期或叁期)。